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創新中心C座11樓會議室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動議謹此批准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之修訂建議，其詳情載於本公司向其股東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之通函中董事會函件「2.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一節。」

承董事會命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霞

中國，深圳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

附註：

1.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二月二日(星期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並可委任一位或以上之受委代表代其出席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經簽署之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不少於二十四小時，親自或以郵遞方式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地址(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倘代表委任表格由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之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所述之相同時間，提交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
3.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應填妥及交回隨附之回條，並親自或以郵遞方式，最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或以前交回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地址(就內資股股東而言)。詳情請見回條之說明。
4.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5.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如下：

中國深圳市福田區華富街道新田社區深南大道1006號深圳國際創新中心(福田科技廣場)C座11樓

電話：(86-755) 2988 0829

傳真：(86-755) 2988 0829

郵編：518031

連絡人：董衛屏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雲霞女士及董衛屏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瑞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owerleader.com.cn](http://www.powerleader.com.cn)。

\* 僅供識別